

修訂二版

日本近代史

林明德 著

三民書局



修訂二版

日本近代史

林明德 著



日本近代史 林明德著. -- 修訂二版一刷. -- 臺

北市：三民，2004

面：公分

ISBN 957-14-4029-9 (平裝)

1. 日本—歷史—近代 (1600-1868)

2. 日本—歷史—現代 (1868-)

731.26

93008839

◎ 日本近代史

著作人 林明德

發行人 劉振強

著作財產權人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復興北路386號

發行所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臺北市復興北路386號
電話 / (02)25006600
郵撥 / 0009998-5

印刷所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門市部 復北店 / 臺北市復興北路386號
重南店 /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61號

初版一刷 1996年4月

初版二刷 2002年10月

修訂二版一刷 2004年7月

編號 S 730070

基本定價 柒 元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二〇〇號

有著作權·不准侵害

ISBN 957-14-4029-9 (平裝)

修訂二版序

1980年代，日本問題由於哈佛大學福格教授 (Prof. E. F. Vogel) 所撰《日本第一》(*Japan as No. 1*) 一書而轟動一時，引起世界各國研究日本的熱潮。平實而論，日本現代化的過程中，在民主化和精神層面並不徹底，但其經濟成長等外在的現代化發展，無疑是成功的。因此，在1960年代，美國學者有意識的比較日本現代化的成功和中國現代化的失敗，來說明日本傳統社會的優點，此一問題迄今雖仍爭論不已，但瞭解日本的傳統淵源，實為解開中日近代化優劣比較的先決條件。

過去臺灣學界對日本研究態度之保守，不夠積極，歸諸於政治原因，但目前這種說詞已成過去。近年以來，工商界對日本科技的吸收，無論在經營理念或應用科技方面，均有了敏銳而實際的具體反應。以今日臺灣與日本交往之頻繁，先進國日本已經變成世界情報的窗口，多量的資訊正透過此一窗口湧向臺灣。

多年以來，日本學者研究中國史者，著作很多，而國人研究日本史者，則是鳳毛麟角。難怪有人慨嘆我們大學歷史課程之偏重英美等歐美列強，而忽略日俄。當前研究日本歷史的機關學校及出版日本國情書刊雖較前稍多，但仍感缺乏。

日本自明治維新以來，國勢蒸蒸日上，一勝於清，再勝於俄，又合併朝鮮，歐戰以還，一躍而為五大強國之一。日本軍閥侵略中國思想以及大陸政策，實即孕育於此。

戰後日本，以戰敗之國，經數十年的勵精圖治，於今又重躍世界歷史舞臺，為亞洲重要支柱之一，且其勢力有舉足輕重者。不論與日本為敵為友，對日本的歷史及現狀，實有深切的瞭解與認識的必要，唯有知己知彼，始能增進雙方的正常關係。

在一百多年的現代化歷程中，日本不時給世界帶來驚奇。明治維新促進了日本的現代化，向富國強兵的目標邁進，日俄戰爭的勝利，使日本成為足與西方列強相抗衡的國家。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在短短的二、三十年內，奇蹟式的從廢墟中重建，一躍而為世界第二的經濟大國。日本被西方學者認為是「非西方國家中唯一現代化成功的國家」，因而引起各國研究日本的热潮。

日本現代化成功的秘訣是甚麼，此一問題雖看法不盡相同，但在探討日本現代化成功的因素時，不僅要注意到現代化的理論模式、行為基準，或儒家思想等問題，且須追溯到歷史的傳統，由「家」的意識轉化為集團意識、群體意識，或武士道效忠精神轉化為對公司的奉獻精神等文化層面的問題。

實際上，這一百年來，中國的對外關係，仍以日本為最密切。中國飽受日本侵略之害，臺灣亦受日本殖民統治五十年，但卻仍不瞭解日本。其所以如此，實惑於同文同種之說，以為日本為蕞爾小國，斷定其並無文化，而加以抹煞，因而連帶的忽視日本的研究。為此，本課程從日本近代的社會、文化、經濟、政治與軍事等各層面加以探究，藉以瞭解日本的傳統淵源，以之為吾人之借鑑。

日本的近代史自 1868 年的明治維新邁向近代資本主義時代以後，可以 1905 年的日俄戰爭為分界，劃分為資本主義制度的確立與軍事帝國主義發展的兩個階段，而軍事帝國主義，則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日本的戰敗而告終。依此推論，日本現代史是日本近代史上的第三個階段。它不僅是日本近代史上的重要歷史篇章，同時在現代世界史上亦占有重要的地位。因此，本書是起自幕末、明治維新時代，以迄

1980年代日本成為經濟大國前後百年的日本近代史。

本書共分十二章，就明治維新百年來的日本軍事帝國主義的興亡與戰後民主日本的誕生、經濟民主化的建設、社會生活與文化的發展等加以探討，大體上以政治及經濟發展為主，並兼及社會文化實況的分析。

本書承三民書局董事長劉振強先生之鼓舞而撰成，希能藉此加深國人對日本歷史文化的認識，在此特致謝忱。茲於再版之際，重申知己知彼，瞭解日本的重要性。唯仍難免謬誤遺陋之弊，尚祈諸先進不吝指教。

林明德 謹識

2004年1月8日

日本近代史

目次

修訂二版序

■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日本的國土與民族	3
第二節 日本歷史文化的傳統與特色	4
第三節 明治維新以前的日本政治社會	8
第四節 明治維新的歷史意義	10
■ 第二章 江戶幕府的覆亡	15
第一節 封建社會的崩潰	15
第二節 西力的衝擊	25
第三節 倒幕維新運動	31
第四節 幕末時期的社會與文化	40
第五節 幕藩體制的瓦解	43
■ 第三章 明治維新——統一政權的確立	47
第一節 新政權的成立	47
第二節 集權政治的進展與社會改革	52
第三節 西化運動	64
第四節 近代文化的形成	71
■ 第四章 近代國家體制的確立	77

第一節	自由民權運動	77
第二節	中央集權制度的礎石——明治憲法的制定	84
第三節	內閣與政黨	95
第四節	地方自治制度的建立	99
■ 第五章	資本主義近代化的推進	101
第一節	日本近代外交的推進	101
第二節	軍國主義與大陸政策	111
第三節	日本帝國主義的形成——英日同盟與日俄戰爭	123
第四節	工業化的推展	137
■ 第六章	軍國主義的擴展	157
第一節	大陸政策的形成	157
第二節	華盛頓會議體制與政黨政治	170
第三節	皇道主義的抬頭	178
第四節	大陸政策的推行	185
第五節	太平洋戰爭	203
■ 第七章	近代社會的形成與社會運動	237
第一節	社會主義問題與勞工運動	237
第二節	農民運動	243
第三節	婦女運動	246
■ 第八章	近代學術與文化	249
第一節	近代思想的源流	249
第二節	近代教育的普及與發展	252
第三節	近代學術與自然科學的發展	260
第四節	宗教與文藝	261

■ 第九章 占領下的日本	279
第一節 美國的占領與非武裝化	280
第二節 戰後改革	288
第三節 新憲法的制定——民主化國家體制的確立	293
第四節 通貨膨脹與經濟復甦	306
■ 第十章 戰後的復興	311
第一節 從戰爭廢墟中崛起	311
第二節 韓戰與日本經濟的起飛	312
第三節 「舊金山和約」體制與日「美安保條約」	313
第四節 重整軍備——自衛隊的成立	327
■ 第十一章 經濟的高度發展	333
第一節 經濟的穩定成長	333
第二節 從經濟大國邁向政治大國	339
第三節 全方位的外交政策	345
■ 第十二章 戰後的教育與文化	349
第一節 戰後的教育與學術	349
第二節 科技的研究開發	353
第三節 文學	357
第四節 大眾文化	359
■ 結 論	369
■ 附 錄	373
日本地圖	373
日本近代大事年表	374

第一章 緒論

日本列島位於東亞大陸的東緣，外側臨北太平洋，內側隔日本海和中國海，與朝鮮半島和中國大陸遙遙相對。九州雖處於最接近大陸文化的地理位置，但因隔著較之英國與歐洲大陸之間的杜佛海峽 (Strait of Dover) 寬廣的對馬海峽，因此，日本與中國大陸呈現間歇性的交流，造成中日關係異於歐洲與英國的關係。日本在此地理條件下，在中國文明的全面性影響下，吸收東洋的漢字文化。但自古至今，除了戰後數年盟軍的占領時期之外，長期以來得以保持其政治的獨立，發展其獨特的文化與傳統。

另一方面，日本隔著浩瀚的太平洋，與歐美技術文明之極的美國相望。過去，大洋雖是阻止人際與文化交流的障壁，但在近代的交通技術發達下，海洋乃一變而為優異的交通路線，日本遂得以透過太平洋，直接與美國的技術文明相連。因此，日本民族居於亞洲與歐美之間，一方維持其獨自的社會結構，一方吸收東方文化與歐美技術文明，在單一民族（人種、語言幾全一致）的條件下，建立高度的教育制度與文化。

1868年的明治維新實為日本劃時代的變革，在富國強兵、殖產興業、文明開化的口號下，急遽的推行近代化。不僅在內政方面完成政府機能，廢除各種封建制度，制定憲法，建立立憲國家的體制；對外方面，亦致力修改不平等條約，撤銷幕府末年以來不平等條約的桎梏，達成國際上平等的地位。其間經過對清、對俄的兩次戰爭，提高其國際地位，且進行產業革命，促進資本主義的發達。

明治時期的社會問題，由於資本主義的發達與產業革命的進行所衍生的勞工運動與社會主義運動，日本政府採取懷柔與彈壓軟硬兼施的手

段加以扼殺。文化方面，則高唱文明開化，「脫亞」，全面移植西歐文化。

大正、昭和時代是日本建立帝國主義路線、逐漸走向對外侵略戰爭的時期。日本利用二十世紀初期列強對立的有利國際情勢，加強朝鮮的殖民地化，並蠶食中國，隨即乘第一次世界大戰之機，向東南亞擴張其勢力，成為亞洲唯一的帝國主義國家，亦使日本孤立於亞洲諸民族主義之外。

由於軍部^①勢力的抬頭，「大正民主」遂銷聲匿跡，學術研究、言論自由漸被剝奪，思想亦受到箝制。盧溝橋事變之後，更以國家總動員法加強其經濟統制。

1930年代，軍部確立其在政治上的支配地位，轉向法西斯主義，發動侵華戰爭，陷入戰爭泥沼之中，在中國民族主義的抵制與英美的圍堵中，積極南進，終於掀起了太平洋戰爭，一意追求「大東亞共榮圈」的美夢。

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除了初期的短暫勝利之外，不久即節節敗退，終於1945年8月，戰敗投降，接受盟國的占領統治。在美國的單獨占領下，強行推動非軍國主義化、民主化的改革，並制定新憲法，確立民主化的國家體制。

經過六年多的占領統治之後，又從戰爭的廢墟中重新崛起。1952年簽訂「舊金山和約」，結束被占領的狀態，重獲獨立。

戰後的冷戰，使美國轉變其對日政策，改為以經濟復興作為重要政策。在美國的扶持提攜與全力推動經濟發展下，並拜韓戰的「特需」^②之賜，使其奇蹟式的復興。1960年代開始，日本的經濟起飛，甚至高速發展，一躍而為世界第二的經濟大國。

戰後教育改革的特點是，透過教育改革，使日本教育從戰前的天皇制軍國主義教育體制中解放出來，迅速地走上發展的軌道，為日本經濟

① 軍部泛指陸軍省、海軍省、軍令部、參謀本部等各軍事機關的總稱。

② 美軍所需軍需品特別的採購。

的恢復和高度成長培養了大批的專業人才。

日本文化的性格有「恥的文化」、「縱型社會論」、「集團主義說」、「壺型文化」等說法。至於日本的近代文化，則是「併有西洋文化與傳統文化的雙重結構」。從橫的層面來看，不少領域有西洋文化與傳統文化同時存在的現象。在縱的層面，則有貴族文化與庶民文化同時併存的雙重結構。日本的近代文化與西洋的近代文化不同，並非透過歷史的變革，在經濟與社會的基礎之上，形成傳統文化，而是大量引進西洋文化之後，與傳統文化融合而形成。

第一節 日本的國土與民族

日本位於亞洲大陸的東緣，由北海道、本州、四國、九州等四個大島以及附近數千個小島所組成，故在地理上亦稱日本群島。其中本州最大，計二十二萬平方公里，北海道次之，約八萬平方公里，九州次之，約為三萬六千平方公里，四國最小，尚不足二萬平方公里。總面積共約三十八萬平方公里，約占地球陸地總面積的三百五十分之一。

日本群島位居歐亞大陸和太平洋海盆的接觸線上，山地特多，占全國國土的三分之二。由於地盤不穩，斷層、火山特多，地震不絕，但是噴出的熔岩使河川斷流，構成湖泊，因此境內多湖，景色瑰麗。日本第一高峰富士山（三千三百七十六公尺）為圓錐形死火山，常呈白雪皚皚，非常美麗，成為日本的象徵。日本地形狹長，由東北延向西南，猶如一彎新月。

日本人在人種分類上屬黃種（蒙古）人（Mongoloid），但其間亦有差異性，蓋日本民族自古並非由單一民族發展而來，其間經過相當複雜的過程。

日本民族的構成有漢人血統說^③、蝦夷（Ainu）構成日本基本人種

③ 有吳泰伯後裔說、秦徐福後裔說等，但大抵為臆測之辭。

說④、南洋民族說⑤，以及通古斯族說⑥等幾種說法。但是各說都缺乏嚴密的科學根據。根據一項繩紋式文化時代人骨綜合調查研究結果顯示，「原日本人」(Proto-Japanese)的說法似較可信。所謂原日本人，是與現代蝦夷人、現代日本人不同，卻是兩者的祖先型人種。其後經過某種程度的混血與生活環境的影響，而發生體質上的變化，成為現代日本人體質的骨幹。最近又有亞洲大陸騎馬民族混血說，但亦無定論。

從地理上來說，一般常識性的判斷，日本民族是由許多種族混合而成的，即混合南方系和北方系。他們分別從亞洲北部經由庫頁島、北海道、千島群島、朝鮮半島，以及從南洋通過馬里亞納群島(Mariana Is.)、琉球等地輾轉到達日本。經過長期間的混血融和，才逐漸形成共同語言與風俗習慣的日本民族。

第二節 日本歷史文化的傳統與特色

日本所受中國文化影響之深是無可否認的，但其歷史文化發展仍有其主體性。從世界史的觀點來考察，可以概略的窺出日本歷史文化在其演進過程中的特性，茲分述如下：

一是連綿性。日本在兩千多年的歷史演進過程中，無論其國土、民族、統治者等國家構成的要素，自古至今連綿一貫，無任何顯著的變更或斷絕。固然在近代因其軍國主義擴張的結果，國勢延伸到朝鮮半島、臺灣、庫頁島南部、西伯利亞、中國大陸以及東南亞等地區，但為時不

④ 屬於原白色人種高加索，距今約一千二百年前，蝦夷的祖先居住於北海道與本州北部三分之一的地域。其後被趕往北部，在文化、人種上，被日本人同化。現在的蝦夷已瀕臨絕種邊緣。亦有蝦夷(Ezo)與Ainu為同族說法。

⑤ 古代的移民是由東南亞，經過臺灣、琉球群島，乘黑潮來到日本。

⑥ 此說以為通古斯族(Tungus)在日本民族中混血的比例占百分之六十。通古斯族為住居東部西伯利亞的蒙古一民族。

久即物歸原主。至於日本本土，雖亦曾於十三世紀末葉被蒙古襲擊過兩次，二十世紀中葉被盟軍短暫的占領統治過，但這種外力的介入並未對日本國土的完整或日本民族的生存造成致命性的傷害。

日本沒有種族的大融合，卻有文化的吸收與融合。更沒有劇烈的革命，影響社會的大變革，因此，在社會上、文化上，自古到今，其發展始終持續而未嘗間斷。甚至統治日本的天皇制仍得維護其「萬世一系」的傳統。天皇雖已由「現人神」(Arahitogami)的神格降為人格的存在，但在形式上，仍由天皇皇族嫡系出任最高統治者的象徵。

再就神道信仰，或政治、社會制度加以考察，在在反映其傳承古代傳統。自古以來的神道信仰，雖因終戰後被否定其國教的地位，但全國各地到處都是神社，在農村，神社仍是村落的生活中心，人們信仰的中心。皇室的重要儀典亦連綿傳承神道的儀式。如天皇即位儀式的「新嘗祭」(niinamesai)⑦等，二千年來一直保存下來。甚至今日最足以表現日本文化特徵的茶道(sadō)、插花(ikebana)、「物語」(monogatari)等，以及民間習俗，亦皆傳自室町時代，且受中古時代的間接影響。

明治維新以後創始的行政機關或官位如大藏省、宮內廳、或大臣、判事、主計、侍從、主稅等，均溯源於八世紀的律令制。甚至宮廷的日常生活，農村庶民的生活方式，農耕形態，亦具有古來的傳統。凡此均顯示其歷史文化的連綿性。

二是模仿性。日本民族有吸收外來文化的功能，更明白的說，日本文化是以先進文化為典範而形成的。一世紀以後，日本的部落酋長以及大和朝廷無不積極吸收輝煌燦爛的中國文化，大化革新即是隋唐文化的模仿。日本於中古時代吸收中國文化，與日本固有文化相融和，遂產生了「和魂洋才」的「國風文化」。八、九世紀遣唐使之派遣與明治維新时期之全盤西化，可說是日本吸收外來文化的兩大顛峰。十二世紀以後的

⑦ 天皇即位後，最初舉行的新嘗祭，為大嘗祭(ōnamesai)的一種。天皇親自獻上當年新穀，以祭祀天神地祇的祭典，為一代一度的大祭。



明治神宮的新嘗祭

鎌倉時代，新興佛教禪宗，為日本文化注入宋朝文化的精髓。元明之世更輸入以禪宗為中心的中國文化，影響及於學問、文化、藝術以及風俗，連遣明使節亦由禪宗擔任。直到明治時期，才轉而吸收西歐文化，推動全盤西化的現代化運動。尤其是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在政治體制及社會各方面，歐美的自由主義思想更深入各階層。雖難免構成戰勝國對戰敗國強制性的方式，但日本亦積極的加以接受。

三是融和性。日本的文化是混合融化而成的。日本自始即擅長吸收外來文化，但這種外來文化一旦輸入之後，便與日本的固有文化渾然融和而形成新的日本文化。日本歷史具有同化中和外來文化的功能，因此自古以來即無劇烈的社會革命。七世紀的大化革新為日本史上最早的政治、社會革命，導致日本走向中央集權國家，使豪族擁有的土地劃歸中央，但不表示豪族之潰亡。蓋豪族雖失去土地與人民，卻仍以職封、功田等名目賜與土地、人民，並未剝奪其生存權。至於田制、稅制等，雖取範於隋唐令制，但亦保留不少日本固有的制度，絕非標新立異。足見其模仿隋唐之制，並非全盤吸收，而是經過去蕪存菁的過程。

大化革新雖然是吸收隋唐的文物典章制度，卻有不少仍然沿襲日本固有的文化與習俗。在吸收隋唐文化之後經過一段時期，卻又完全被日本固有文化傳統所吸收融和，而產生了日本特有的政治社會制度，以及別具風格的佛教文化。攝關政治^⑧的特殊政治形態、源氏物語、和歌文學、寢殿造 (shindenzukuri)^⑨等，最具日本式的文化因素，卻是咀嚼消化外來文化，混合融和而成的日本文化。鎌倉時代的新佛教已脫離中國甚至印度的佛教精神，而形成日本化的佛教，這也是同化作用的另一種顯著的例子。江戶時代由於長期的太平盛世，無論是水戶學派的史學或鑽研宋明理學的折衷學派，均以日本純粹的事物為對象，而興起國家觀念，走向日本化，而逐漸樹立日本化的獨立學問。

再就明治維新而言，雖其物質文明取範於歐美，但形而上則仍然貫徹東方古來的道德以及日本固有的精神，因而有「藝術機械取於彼，道德仁義存於我」之論。

日本由於其地理的條件屬於亞洲文化圈，卻是與大陸隔海的島國，較少受外敵的侵入，故能蘊育日本固有的文化，同時又能吸收中國、印度與朝鮮文化。反之，卻亦易流於閉塞與孤立，尤其十七世紀初期，德川幕府採取的鎖國政策，自我斷絕與諸外國的通交，以致延緩了日本的近代化與國際化。至十九世紀後半，日本結束了近七百年的幕府將軍政治，迎接了革命的轉換期，著手明治維新的大改革，急速的採行近代化的路線。除了躋進近代國家之林外，同時整軍經武，勵行軍國主義的侵略，但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戰敗。戰後卻因國際局勢變化的有利條件，並得到美國的支援，完成奇蹟的復興。

⑧ 攝政與關白為天皇的輔佐，攝關政治即攝關執掌政治實權的政治形態。特指律令政治形式化的十世紀至院政成立的十一世紀中葉的政治。

⑨ 平安時代貴族邸宅的建築模式。

第三節 明治維新以前的日本政治社會

日本實施立憲政治，走向近代化國家，實始自 1868 年的明治維新。在此之前，中央實際掌握軍政大權的，則是奉天皇之名的幕府將軍，地方則是受制於將軍的大小藩主（稱之為大名 daimyō），因此，可稱之為「封建的幕府政治」。這種封建制度，乃發源於十二世紀末期鎌倉幕府所開創的武家政治。其後經室町幕府、織田信長、豐臣秀吉時代，而至江戶幕府（德川幕府），前後六百多年，奠定了根深蒂固的勢力。其政治社會形態具有以下諸特色：

一、典型的君主政治

日本的君主國體，自 645 年實行「大化革新」之後，天皇為國家的主君，居於最高統治地位。然自九世紀末葉藤原氏出任「攝關」職以降，天皇已喪失實權。迨至鎌倉幕府以後，除後醍醐天皇一度短暫的親政之外，統治權完全操之於征夷大將軍的幕府之手。但形式上，征夷大將軍一職，仍須由天皇頒任。將軍乃是受命於天皇，代行統治權的攝政。連官位的予奪，僧官的特許、榮譽狀的頒發等，均屬天皇的大權。就此而論，將軍宛如天皇的一個世襲的攝政。

二、複合式的聯邦國家

自十二世紀鎌倉幕府創立以來，將軍掌握國政大權，但幕府將軍並非直接統治全國，除了將軍之下直轄地的「天領」之外，全國分為若干藩^⑩，各藩本身具有完全的「自治」之權，有如小國家。除了直轄地之外，將軍的權力不能直達於人民，而須假手於各藩主（大名）。幕府擁有外交、宣戰、媾和、鑄幣、驛傳以及監督藩政或大名之「改易」^⑪等權，

^⑩ 德川幕府末期，全國約有二百六十藩。藩由藩主統治。